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美林湖十二年制学校新建项目、美林湖医院新建项目工程监理[项目编号:[JG2024-1710]

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清远市广州后花园有限公司

联系人:唐工

联系电话:0763-3816412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清远市广州后花园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广东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美林湖星汇半岛8栋4楼

联系电话:0763-3816409

招标人名称:清远市广州后花园有限公司

日期:2024年5月8日

